

北京大学：2008年考研复试分数线公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www.100test.com/html/494/s_494403_c73.htm

北京大学年考研复试分数线公布。 北京大学关于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基本分数线与有关事项的通告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即将开始，北京大学将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精神和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进行复试与录取工作。现将年硕士生招生复试基本分数线与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管理工作 一、复试和录取的规则及复试基本分数线由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拟定。 二、各学院(系、所、中心)成立复试与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单位的复试与录取工作。 三、各学院(系、所、中心)组成若干专家复试组进行复试。 二、复试基本分数线 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我校按照统考生、单考生、联考生等不同类型分别制订复试基本分数线。考生能否进入复试还须达到各院系按差额复试的比例所规定的各项单科成绩和总成绩。复试基本分数线如下： 一、统考：考试科目学科门类 三、复试的具体要求 一、复试将于年月下旬进行。我校对取得复试资格的考生，由各院系根据考生网报时提供的本人通信地址寄发复试通知书，如果地址发生变化，请考生直接与院系联系。考生复试时需携带复试通知书及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二、复试阶段除部分院系将加试专业课笔试外，主要考核学生的综合分析能力、解

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动手能力等。 、实行差额复试。具体比例由各学院(系、所、中心)根据本单位学科、专业的特点和生源状况确定。 、在复试阶段将进行外语听力考试和考生的政治科目考试。考试时间为月日上午，具体考试时间、地点将于月日在研究生院招生网页上公布，请届时查询。 、考生在接到复试通知书后应按要求提交可以证明自己研究潜能的各种背景材料，包括成绩单(非应届生加盖档案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应届生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章)、个人陈述(在研究生招生主页下载)、科研成果等以供专家复试组参考。 、各学院(系、所、中心)的复试规则和拟复试名单经批准后公布。 四、资格审查 、各学院(系、所、中心)在复试阶段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复试考生须提交报名登记表(登录北大研究生教育招生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